

散文·紫陌红尘

老家的庙会

□王晓景

每年的二月二龙抬头，村里都要筹办庙会，最重要的是请上一台大戏，唱足三天三夜，也是乡村辛苦劳作一年的人们在春闲时的娱乐生活与精神慰藉。近些年，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科学文化的普及，庙会不再是民间风俗，已演变成走亲访友、娱乐休闲、物资采购为主的地方性的民众节日活动。

看大戏

庙会，会因庙而生，因戏而盛。木质戏台在庙前空地一搭，“打闹台”的锣鼓一敲，四里八乡的乡亲就像过年一样纷沓而至。

老家最盛行的是豫剧，当然还有曲剧和越调。在锣鼓钹铙的打击声中，唱戏的演员身着五颜六色的戏服，脚踏登云靴，或踩着绣花鞋，踏着拍子，踱步来到舞台前，浑厚清亮的唱嗓一开，庄稼人的质朴热情就全在一片叫“好”声里。台上珠翠闪耀，水袖轻舞，台下如痴如醉，并随剧情的发展时而欢喜，时而悲怆。

戏如人生，凝聚人生百态，蕴涵真善美。父辈识文断字的人不多，他们无法通过阅读了解外部世界，便把生活中的耕耘劳作，孤寂郁闷，全部融入戏曲中，更会不断教导孩子要正直、要孝道、要爱国、要奋斗。

现在电视台的梨园春，村子里的广场舞，极大丰富了乡村老年人的文化生活，可是赶庙会，近距离地看场戏，仍是他们萦绕在心头的情结。

走亲戚

对于生活在农村的人们来说，赶会更像是一种仪式，而走亲戚是赶会绕不开的话题。我一直觉得“走”字比较贴切，亲戚朋友之间是需要经常走动的。春节的时候亲戚多，走不过来，就借着开春后的庙会和七大姑、八大姨还有老姑奶、舅姥娘、表姪子等聚在一起唠唠家长里短，诉说一下彼此的挂念。

母亲对庙会的重视程度不亚于春节，提前一天就开始准备待客的饭菜。美味的自摊煎饼必不可少，切上大块的牛肉，足足备上八大碗的菜，还要烧好用料十足的羊肉胡辣汤。

而对于长大的年轻人来说，不断地涌向大城市，有一天乡村也会最终变成城市，当我们再也不需要甚至不在意赶会走亲戚这件事情时，它就丧

失了存在的意义，或许被其他新的形式所替代了。

买东西

虽然现在经济发展迅猛，基本每个村庄都有超市，购买日常生活用品不用出村了，大部分的家庭也购置了小汽车，去县城购物也很方便，但一些家庭主妇和老人还是喜欢到庙会上买东西。

老人赶庙会时购置农具、用品已经成了习惯，觉得方便实惠，而中年妇女则倾向于讨价还价的乐趣，如同高手过招，若是以较低的价格淘上几件物品，便是满满的欢喜。

庙会上除了衣帽鞋袜，锅碗瓢盆，也会意外遇到一些老的手艺活儿，如手工编的竹筛子，高粱穗的笊帚，纳制的鞋垫，刨的擀面杖……或许这些来自因长年粗重劳动而手指变形、身材佝偻的老人之手，虽耗时麻烦，收入微薄，仍不改其心。不起眼的手工作品在阳光里愈加沉静，不由想到器物之心，想到工匠精神，想到历史悠久的技艺传承。

吃小吃

庙会最佳的标配小吃是包子、油馍、胡辣汤。包子，以牛肉为佳，煎至金黄，个个带着薄薄的霜花；胡辣汤，以挂有清真牌子的为好，美味又放心；而油馍，细小的面团经过拉伸和热油的炸制，变得外焦里软。看戏之余，吃着包子、油馍、胡辣汤，也是一大乐事。

孩子们的兴趣在其他小吃上，不过往往会觉得戏台周边的炒凉粉比别处香出许多，当然还有棉花糖、冰激凌、烤香肠、糖葫芦等。会场一角还有卖草莓的，新鲜欲滴的红色，仿佛春天的温度。而我总要在庙会买一些豌豆黄、老柿饼才觉得满足。

新看点

这两年，在庙会上常看到“法制宣传大篷车”的身影，挂条幅，设展台，发册子，解答问题，让赶会的乡亲在娱乐的同时也了解到与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为传统庙会赋予了新的意义。

也常常看到一些劳动密集型的企业，把招聘现场搬到了庙会上。返乡农民工通过这里找到适合自己的工作岗位，也缓解了企业节后的用工压力。

庙会文化是古老的中国民俗文化活动，它是一种极其复杂、古老而又新鲜的社会文化现象，充分反映了农民群众长期积淀形成的思想意识、价值观念、行为方式和心理态势。

根在这里，心在这里。我们继承优秀传统文化，也随时代发展一路向前，不断融入新的元素，不管你在哪里，空闲的时候别忘记回老家陪爸妈赶庙会。



随笔·往日情怀

劈柴喂马的童年

□文菲

在海子的诗中，劈柴、喂马就是他追求的幸福生活。而我的童年，大抵都是在这样的生活中度过的。

我的爷爷、父亲和三叔都是方圆几十里有名的木工师傅，还收了很多徒弟。木工出身的爷爷和父亲自然是对各种木头情有独钟。

一到农闲，街坊邻居亲戚朋友，这家准备娶媳妇要做婚床，那家嫁闺女要做柜子，有给老人准备棺材，有给家里添桌椅板凳的。他们每天不是被人请走，就是在家帮人做工，忙得不亦乐乎。

木工之家，灶房少不了边边角角的废料，锅台下面也总放着一把斧头，只要做饭就得劈柴。我刚学劈柴时很害怕，拿起斧头手就颤抖，试几下还下不了手，狠心劈下去也像给木头挠痒痒一样，更别说是劈开了。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的力气也越来越大，也渐渐学会了劈柴。到了冬天，烤火需要更多的木柴，特别是冬天的星期天，在院子里玩的最多最刺激的还数劈柴了，全家一起上阵，人人都会劈柴，一天下来，劈好的柴足够用一周了。

现在想想，那时候每天劈柴的生活和现在纯粹追求分数枯燥乏味的孩子们相比，我们的童年还真是无忧无虑幸福快乐。

后来，家家户户分到了土地，人人欢天喜地，父亲忙着置办农具。那一年，父亲把家里能卖的木头都拉到会上卖掉，终于换回一匹枣红色的骏马。那时候，家里添置了在以前想都不敢想的马，就像现在家里买了豪车一样的满足和幸福，爷爷兴奋得脸上的皱纹都笑成了花，忙着给马弄吃弄喝、整理行头，左邻右舍的叔叔伯伯都过来围着马左看右看。从此，这匹马和我们相依为命，朝耕晚息，为我家立下汗马功劳。

看着每天忙忙碌碌的父亲，我心生体谅，心甘情愿地晚上替父亲喂马。星期天做完作业，第一任务就是帮父亲给马铡草，二哥、我和弟弟把铡好的麦草运到牲口屋。我们各有分工，按部就班配合得很好。马是早晚各喂一次草料，中午喂水。一般一个晚上要喂三槽草料。做晚饭开始喂第一槽，父亲说第一槽要少放草，多放水，不放麦麸皮，因为它干一天活又饿又渴，不加麸皮它也会吃得很香。吃晚饭时喂第二槽，要少放水多放草，然后少加点麦麸皮，这一次要让它吃得比前一次香。睡觉前喂最后一槽，要少放草和水，多放麦麸皮，到最后它吃得差不多了，就该挑食了，多放点好吃的它会要求自己多吃点。

由于我经常喂马，不由自主地相互产生了感情，晚上写完作业，就跑到马屋看看它吃完草没有。我一过去，它就抬起头睁大眼睛看着我，“吐噜”几声给我打招呼，我给它加草时，它用长长的嘴巴吻我的手，亲昵地拱拱我的胳膊。

从此，我们给马准备草料和喂马成了生活中一部分。吃过早饭，父亲把吃饱了的马牵出去，它使劲抖抖身子，精神抖擞地发出“吐噜吐噜”的声音。父亲用棕刷给它扫扫毛，在阳光下，它枣红色的毛发又亮又光，看起来温顺有力，英俊而可爱。

转眼间，几十年过去，而我也渐渐步入中年。我很感叹自己的童年生活，除了没有周游世界，原来一切都是那么美好。

散文·美景履痕

老窝渡口游记

□于奇涛

初春，草长莺飞，斜阳西坠，携小儿老窝渡口踏青游玩，纯净心地，与春来一个大大的拥抱。

一条蜿蜒的水泥路直通渡口，放眼望去，河床开阔，一座浮桥联通两岸，岸边麦苗青葱，菜花金黄，几株高树林立，微风拂过，秃枝摇曳，送来阵阵清香。此时，行人稀少，渡船落寞寂寥，摆渡人悠然垂钓，水面升腾起的水汽雾霭蔓延开来，在落日余晖的映照下，一切呈现琥珀色。站在浮桥俯瞰，河水清浅，水草旖旎，小鱼小虾穿梭其中，它们或静止，或灵动。俯身弄水，它们好似受到惊扰，瞬息不见。哦，怎忍心惊扰了它们这份安然与乐境？

河道曲弯东去，潺潺溪流，不见了往日大河逝水的波澜壮阔，如同一位历经沧桑的老人，在岁月的年轮里踟蹰前行。遥想当年，河水充盈满槽，两岸草木繁盛。夏日，大人孩童在清澈透亮的河水里沐浴嬉戏；秋日，饱经河水润泽的老窝大地麦米丰盈，瓜果飘香，丰沛的沙河水也孕育了老窝人民豪爽、善良、实诚的性格和踏实能干的作风。

古来，老窝是沙河上的一个渡口，摆渡人和小商户在渡口南岸居住，称“南渡村”。后来，河道北移，旧河床留下一个深潭，潭口直径十余米，深不见底。据说，此潭虽与河相离，但潭底有一洞与新河床相连，河涨潭涨，河落潭落，常年不竭，遂称“老窝”，因人们交易公平、产品上乘，是方圆百里的物质交流贸易之地，故又称为“老窝集”。咸丰九年，太平天国将领李秀成率军攻占河南，老窝的村民在筑寨起土时，发现五个大土眼，很像五个龙爪，“老窝集”改称“五龙寨”“五龙集”。后老窝乡政府（后建镇）也建于此，可谓繁盛一时，后乡政府南迁五七，北与西华河道阻隔，逐渐落寞。

浩浩荡荡，不见往昔；淘尽英雄，还看今朝。经河南设计院勘测，老窝地理位置重要性日益凸显。七月，一架高桥将贯通南北，北接粮食生产基地周口西华，东邻商水，南通中国漯河“字圣”许慎故里，老窝渡口终将揭开历史的尘幕焕发青春，成为四方物质集散地，拉大城市框架，带动召陵区区域经济发展。

暮色四合，唤起小儿，和着青腥的菜花香中依依踏上归程，不觉神清气爽、心旷神怡。

